

## 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 函

地址：640303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  
之5號

承辦人：高茗莉

電話：05-5379000#511

電子信箱：ming@mail.tcte.edu.tw

受文者：5111國立員林崇實高工（日間部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技測考字第11402500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四技考生注意事項、附件2-四技考生注意事項宣導簡報、附件3-四技設計  
群專業科目(二)媒材與工具規範 (0250098A00\_ATTCH1.pdf、  
0250098A00\_ATTCH2.pdf、0250098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請貴校協助公告並加強宣導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  
測驗考生應考相關注意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訂於114年4月26日、4月  
27日（星期六、日）舉行，各節考試科目、時間請參閱簡  
章。
- 二、准考證為考生每節應試必要文件，請向考生宣導考試當天  
應備妥准考證與應試文具提早出門，相關注意事項及宣導  
簡報請參閱附件1、附件2。
- 三、有關設計群專業科目(二)媒材與工具規範，請務必輔導報  
考該群類考生參閱簡章相關規定及附件3。
- 四、國文科、英文科、外語群英語類專業科目(二)和設計群專  
業科目(二)等非選擇題注意事項，亦請於本中心網站連結  
「統測非選擇題專區」下載並向考生宣導。

正本：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暨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含附件)、各考(分)區承辦學校(含附件)



2025/03/19  
10:40:34  
電子交換文章

裝

訂

線

